

公共服务供给应借鉴共享经济模式

中国科学技术发展战略研究院副研究员 卢阳旭

据报道，两会召开前，某共享单车宣布3月3日—5日骑行免费。事实上，自去年下半年以来，共享单车就越来越火。人们骑着五颜六色的共享单车，穿行于北上广深等大城市的街头巷尾。虽然目前尚难说清共享单车会普及到什么程度，以及共享单车怎么赚钱、能赚多少钱，羊毛是出在羊身上、还是出在牛身上也远未定论。但风险投资大把“烧钱”、共享单车企业市场估值狂飙的事实表明，越来越多的人开始认定这是一门将来能赚钱的好生意。

在无卡、无桩、随借随还的共享单车大受欢迎之际，“传统”的城市公共自行车利用率有所降低。如果照这趋势一直下去，它们的命运似乎只能是困坐桩中，在风吹雨淋中渐渐老化、报废，“传统”的城市公共自行车租赁系统也可能失去功效。

虽然按照熊彼特“创造性破坏”的说法，在创新过程中，现有模式配置下的资源出现有用而未尽其用的现象不可避免，但尽可能降低转换过程中的资源浪费，是可以做到的。从这个意义上说，公共自行车和共享单车一冷一热，引人深思。具体说，在新的技术条件下，政府或许需要重新审视现有的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方式，尽快识别出一些可资利用的新技术、新模式，并委之以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的重任。

事实上，以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以及人工智能为代表的一批新技术的快速发展和广泛应用，已经极大地改变了很多产品和服务的生产模式和成本结构。更重要的是，新技术推动下的商业模式创新，让一些原来被认为只能由政府“赔钱”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不仅有企业愿意提供，而且市场对之趋之若鹜。

为公众提供优质公共产品和服务是政府的职责，但这并不意味着政府要事事亲力亲为。更重要的是，如果认定在新的技术和市场条件下，某项公共产品和服务能够由市场保质保量的提供，那么政府最好尽早退出，转而帮助和支持企业提供相关产品和服务。如此一来，政府不仅可以提高资源的利用效率，而且能将更多精力和资源集中到那些在目前技术和市场条件下还无法由市场有效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上。

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们在乐见共享单车流行的同时，更要大胆的“借题发挥”“见异思迁”，认真思考如何通过体制机制创新，释放和激发各种新技术、新商业模式在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方面的巨大潜力。